证券代码: 002236 证券简称: 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54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6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傅利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因董事长傅利泉先生、董事陈爱玲女士与激励对象来利金先生、陈建峰先生 为亲属关系,已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张兴明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与表 决。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中,35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4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根据《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345 名调整为4265名,权益总数由14,972.80万股调整为14,971.51万股,其中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7,486.40万份调整为7,485.85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486.40万股调整为7,485.66万股。

因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同意对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 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6.86 元/份调整为 16.59 元/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8.43 元/股调整为 8.16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会议以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 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董事长傅利泉先生、董事陈爱玲女士与激励对象来利金先生、陈建峰先生 为亲属关系,已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张兴明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与表 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2 年 6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265 名激励对象授予权益 14,971.51 万股,其中股票期权 7,485.85 万份,限制性股票 7,485.66 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